

证券代码：301035

证券简称：润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1

##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2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建国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监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2022-052）。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实际获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34名激励对象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以2022年10月27日为预留授予日，以49.70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34名激励对象授予54.49万股预留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2-05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由于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此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价格的公告》（2022-054）。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4、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本次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21.1116 万股限制性股票

按作废处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2-055）。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规定，监事会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进行了审核，认为：

1、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符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要求，未发生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不得归属的情形。

2、监事会对激励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除首次授予部分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及 1 名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导致其发生职务变更已不符合激励条件、1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绩效考核结果为  $X \leq 60$  分，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0%外，其余首次授予部分 146 名激励对象中，有 135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绩效考核结果： $X \geq 80$  分，可按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的 100%归属，有 10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绩效考核结果： $60 \text{ 分} < X < 80 \text{ 分}$ ，可按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的 80%归属，有 1 名激励对象退休，可按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的 100%归属。上述 146 名激励对象作为公司本次可归属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各激励对象的归属安排（包括归属期、归属条件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首次授予的 146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归属期可进行归属的 93.5744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归属手续。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2022-056）。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6、审议通过《关于为巴西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关于为巴西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2027 年期间每年度为巴西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七千万美元的担保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巴西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2-057）。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